

证券代码: 002284

证券简称: 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 2016-015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智能驾驶技术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汽车”）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签署了《智能驾驶技术合作协议》，现将该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合作方介绍

奇瑞汽车是一家从事汽车生产的国有控股企业，公司产品覆盖乘用车、商用车、微型车等领域。

奇瑞汽车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一) 合作宗旨:

双方的合作宗旨是通过双方的紧密合作，在智能驾驶技术领域打造共赢、可持续发展的合作伙伴关系。

(二) 合作目标:

双方相信，通过本次技术合作，能够帮助双方进一步提升汽车智能驾驶技术的水平和应用能力，实现合作双方未来的市场扩张策略，为双方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三) 合作内容:

- 1、奇瑞汽车确定公司为智能驾驶线控制动系统和控制模块的技术开发和产品提供方之一；
- 2、公司为奇瑞汽车提供智能驾驶技术线控制动系统和控制模块的研发，产品供货，整车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等；
- 3、奇瑞汽车为公司智能驾驶技术线控制动系统和控制模块的研发、样车、试验测试等方面提供指导、支援等支持；
- 4、公司在项目开发阶段应每月向奇瑞汽车通报研发、试验情况，必要时召开项目沟通会，便于奇瑞汽车协调整车项目进度。

(四) 合作业务:

本协议项下的合作业务可根据具体合作车型等另行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协议，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国制造 2025》规划，汽车产业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作为主要的发展方向。为适应行业发展，抓住智能技术研发的制高点，双方基于良好的合作和信任，鉴于双方长远发展战略上的考虑，决定强强联合，共同携手，就汽车智能驾驶技术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双方均以优秀的企业理念与专业性，本着“互惠互利、稳定恒久、优质高效”的合作精神，结成深度的合作关系。

公司已经明确将无人驾驶作为自身战略方向之一，并通过对外投资、技术合作等方式使公司在智能汽车无人驾驶产业链布局更加完善，初步搭建了智能汽车环境感知+主动安全控制+移动互联的智能驾驶生态圈。本次合作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公司通过布局智能驾驶生态圈，切实推进智能驾驶产业化的发展，提高公司

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本协议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具体的业务合作协议或业务开展方案还需要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各项业务合作实现的效益尚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跟踪有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备查文件

1、《智能驾驶技术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